

正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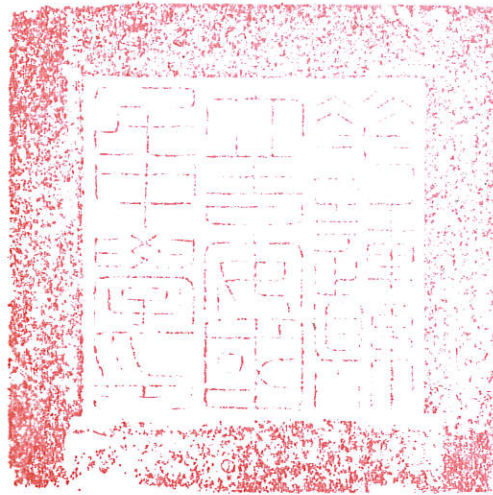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
發文字號：吉中人字第1150002840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自辦(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

依據：依據本校115年7月2日「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3次會議審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代理教師錄取人員如下：

(一)體育科(代理實缺)—正取1名

正取：沈欣

(二)英語科(代理實缺)—正取1名

正取：楊淑芬

(三)藝文領域視覺藝術專長(代理實缺)—正取1名，備取2名

正取：蔡易伶 備取1：宋貞治 備取2：陳思謙

(四)綜合活動領域(代理增置專長缺)

未達錄取分數，從缺

二、甄選錄取人員請於115年7月6日上午9~11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帳戶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室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

三、【尚有特殊教育科身心障礙資源班代理實缺名額1名及綜合活動領域代理增置專長缺名額1名，爰續辦理下次甄選】

校長 留啟民

第1頁 共1頁

裝

訂

線